

中共苏州市姑苏区委员会文件

姑苏委〔2020〕17号



中共姑苏区委 关于转发《姑苏区人大常委会 2020年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街道党工委，区委各部委办局，区各办局党组（党委），各人民团体党组，各有关单位党组（党委）：

《姑苏区人大常委会2020年工作要点》已经区委同意，现转发给你们。请各部门、各单位结合实际情况，支持区人大及其常委会依法履行各项职权，为打造历史文化名城“硬核”作出新贡献。

中共苏州市姑苏区委员会

2020年3月2日

姑苏区人大常委会 2020 年工作要点

(2020 年 2 月 27 日区第二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七次会议通过)

2020 年是决胜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收官之年，是苏州开放再出发的开局之年，也是我区奋力打造发展“硬核”的关键一年。区人大常委会工作指导思想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统领，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按照区委二届十二次全会部署，紧扣党委政府明确的重点工作，聚焦改革发展稳定的难点工作，围绕人民群众关注的热点工作，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有效担负起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使命，努力把人民代表大会的制度优势转化为治理效能，力促人大工作出特色、创亮点，为推动苏州高质量发展走在最前列，“打造发展硬核、建设魅力古城”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一、以坚持党的领导为根本，彰显服务大局新作为

始终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依法行使法定职权，确保党的决策部署有效贯彻落实，助推全区各项重点目标任务顺利完成。

1. 旗帜鲜明讲政治。始终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不断提高政治站位，以新思想来固本铸魂、定向领航，不断强化“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把坚持和加强党的领导贯穿于人大工作的全过程、各方面，

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2. 围绕中心善作为。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紧扣区委二届十二次全会决策部署，树立一盘棋思想，拧成一股劲发展，聚力聚焦古城保护、改革发展、生态环境、民生事业等重点领域，立足职能定位，用好法定职权，全力保障区委重大决策部署落到实处、取得实效。全年计划召开常委会会议6次，主任会议12次，拟听取审议29个专项工作报告，开展2次执法检查，组织1次专题询问和9次专题视察，调研8项重点课题。严格落实向区委请示报告制度，根据区委工作部署，推进常委会各项工作落地见效，协助区委开好人大工作会议，对做好新形势下全区人大工作作出全面部署。

3. 讨论决定重实效。坚持议大事、抓落实，以全局视野依法用好重大事项决定权，把全局性、战略性、长远性的重大问题作为讨论决定的重点，针对基层治理中的重大部署和重点工作开展审议作出决定、决议，全力保障区委决策得到有效贯彻落实。积极推动省、市人大常委会关于依法防控新冠肺炎疫情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安全的决定决议在我区的贯彻实施，及时向区委请示报告，出台贯彻实施意见，听取全区疫情防控工作汇报，有效提升国民卫生健康素养，全力打赢疫情防控的人民战争、总体战、阻击战。严格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省市区委的工作部署，扎实开展《安全生产

法》执法检查，针对当前工作中存在的突出问题和安全隐患组织专题询问，不断提高政府安全生产执法和监管水平。坚持不懈地抓好已作出决议决定和政府落实各类审议意见的跟踪问效，出台工作意见，力促常委会监督效果落到实处、取得实效。

4. 依法任免促担当。始终坚持党管干部和人大依法任免的有机统一，认真贯彻好、领会好区委人事安排意图，严格落实任前法律知识考试、拟任职表态发言、宪法宣誓和颁发任命书等制度，促进任命人员履职尽责、担当作为。深入开展代表述职及民主评议工作，有效加强和改进人大代表履职监督管理。年底前完成本届 95% 以上的区人大代表向选民述职接受评议，95% 以上的市人大代表向区人大常委会述职，通过述职进一步增强代表履职意识、责任意识。

二、以聚焦高质量发展为主线，推动监督质效新提升

紧扣高质量发展新要求，紧扣人民群众新期待，紧扣改革开放新任务，坚持问题导向、需求导向、效果导向，进一步突出重点任务，优化监督方式，不断提升监督工作实效。

5. 聚焦经济发展新要求。贯彻上级人大关于加强预决算审查监督的改革要求，不断强化预算编制的科学性、执行的有效性、调整的严肃性，听取审议 2020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审查和批准 2019 年财政决算，听取税收征管工作，听取审议 2019 年同级审计情况，跟踪审计发现问题整改，适时审查年度预算调整，充分发挥预算联网监督平台作用，促进预算绩效管理水平进一步

提升。严格执行区委有关国有资产报告制度要求，听取审议国资专项工作，督促政府增强国有资产管理公开透明度、提升国有资产管理公信力。密切关注规划纲要编制工作和国民经济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听取审议区“十四五”规划纲要编制情况、2020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和2021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广泛征求代表意见，加强综合研判，助推纲要编制更加科学合理，促进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

6. 聚焦改革开放新任务。按照市委开放再出发的总体部署和区委的工作要求，进一步凸显常委会在深化改革开放中的积极作用，加大对优化营商环境工作的监督力度，助力疫情防控，推动有序复工复产，持续聚焦市场主体减负。视察台企工作，调研“一村两楼宇”政策执行情况，努力推动全区上下思想再解放、开放再出发、目标再攀高，有效保障我区在高质量发展轨道上行稳致远。加强对长三角一体化等国家发展战略的思考和谋划，听取太湖流域环境资源审判工作，推动建立更加科学高效的区域协调工作机制。深入推进科技创新发展，视察科技工作，与上级人大联动开展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和科技进步法执行情况调研，探索具有姑苏特色的科技创新发展路径。

7. 聚焦古城保护新目标。坚持以问题为导向，以解决问题为出发点和归宿，及时跟踪常委会名城保护条例综合执法检查和专题询问查出问题整改落实情况，适时组织开展“回头看”和工作测评，确保监督工作不流于形式，取得实实在在的效果。配合市

人大开展好《苏州国家历史文化名城保护条例》执法检查，就当前古城保护中的存在问题和难点及时向市人大请示汇报，寻求指导，争取支持，力促古城保护协调机制尽早建立，推动《条例》各项规定落地落实。紧扣姑苏发展“硬核”新目标，加强工作调研，就古城保护规划、实施路径、制约因素、体制机制等进行调研，提出意见建议，推动古城保护补偿机制等相关配套政策早日出台。

8. 聚焦民生质量新提升。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就群众高度关注的老年人助餐服务网络全覆盖、学前教育、教育扶贫、社区卫生服务机构提档升级等工作开展监督，更好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加强政府实项目监督力度，听取2020年项目建设计划安排情况，通过监督工作方案，组织人大代表开展项目监督和视察，听取审议2020年项目完成和2021年候选项目草案形成情况，确保实项目真正成为经得起检验的民生工程、民心工程、放心工程。全力推动《苏州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条例》在我区的贯彻实施，听取垃圾分类工作情况，开展专题视察、调研，推动政府建立科学有效的垃圾分类投放、收集、运输和处置体系。持续助力生态环境改善，听取审议生态环境保护 and 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突出环境问题清单完成情况，组织开展《土壤污染防治法》贯彻实施情况执法检查，扎实落实“河长制”工作各项目标任务，促进生态环境持续向好、生态质量不断提升。

9. 聚焦社会治理新格局。紧扣党中央关于社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大战略部署，努力找准工作切入点、着力点，听取审议社会工作者职业化体系建设和退役军人服务工作，专题视察调研产业园消防设施和小型消防站建设、民族工作、社区工作人才队伍建设，不断夯实社会治理基层基础。围绕推动法治姑苏建设，听取审议“七五”普法，关注政府依法行政工作，听取审议检察惠民助企、深化多元解纷、民商事律师中立评估、“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和监委专项工作情况，视察调研诉讼服务中心建设、检察建议在检察监督中的作用，配合市人大开展好妇女权益保障条例、道路交通安全条例、供水条例的立法调研工作，推动以法治提升社会治理的善管善治水平。

三、以强化履职能力为重点，激发代表工作新活力

深入贯彻区委关于《进一步加强代表工作的意见》，不断拓展履职平台、创新履职方法、提升履职效果，有效引导全体代表为姑苏高质量发展积极作为、担当尽责。

10. 提升代表履职能力。着力增强代表培训工作的时代性、针对性和有效性，围绕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和《苏州国家历史文化名城保护条例》开展系列讲座和解读，继续组织区人大代表履职能力培训班，不断提升代表把握重点、精准履职的能力和水平。积极畅通知情知政渠道，召开半年度“一府两院”工作情况通报会，继续做好区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联系代表、常委会主任接待代表工作，及时沟通反馈意见建议，推动工作更接地气、更富成

效。结合基层特点，加强街道人大代表之家建设，开展工作调研，积极发挥代表之家的阵地作用，为代表依法履职提供有力保障。

11. 强化代表履职实效。围绕古城保护战略重心，以《苏州国家历史文化名城保护条例》的贯彻落实为抓手，发动全体代表深入调研，挖掘代表资源优势，为做好古城保护，建设最具特色、充满活力的古城区发挥好人大优势，贡献出人大力量。围绕常委会年度监督议题，继续深化“今天我在岗——人大代表社区周周行”活动，广泛听取民意，不断提高常委会监督履职实效。围绕市人代会通过的《关于推进开放再出发引领苏州高质量发展走在最前列的决定》，加强市区两级代表联动，充分发挥桥梁纽带作用，深入了解社情民意，及时反映基层群众新诉求和改革开放新需求，为姑苏全面深化改革开放献计出力。

12. 激发代表履职热情。有效提升“姑苏人大”微信履职平台作用，不断完善代表履职积分制度，加强微信履职登记管理，通过积分管理激励代表认真履职、积极履职。进一步优化和改进区人大代表“民情民意”处办机制，有效健全和完善建议收集、处理和反馈流程，切实加强代表、区有关部门和各街道人大工委的沟通联系，确保“民情民意”件件有答复、事事有回音。将接待选民活动从社区向企业、单位延伸，开展代表与选民的线上线下互动，继续做好省、市、区三级人大代表统一接待日活动，不断激发代表参与管理地方国家事务的履职热情。

13. 提高建议办理水平。有效推动《关于进一步加强人大代

表建议、批评和意见工作的意见》的贯彻落实，在“提”上下功夫，引导人大代表围绕区委中心和群众关切，深入调查研究，形成立题准、内容实、质量高的代表建议。在“办”上下功夫，通过建议办理工作推进会、专项检查督查、调研改进代表建议督办机制，不断优化完善各项工作环节。在“评”上下功夫，通过开展“回头看”，听取审议代表建议办理工作情况，运用第三方评估等方式，加强对承办单位的综合考核，推动建立建议办理工作激励机制。

四、以增强干事本领为目标，展现人大机关新形象

牢牢把握“两个机关”定位，始终把加强和改进自身建设摆在突出重要位置，着力激发人大干部使命担当意识和干事创业热情，不断提升常委会依法履职的能力和水平。

14. 加强政治建设。认真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和对地方人大及其常委会工作的重要指示，将其作为做好新时代人大工作的根本遵循和行动指南，转化为推动全区人大工作创新发展的指导思想和关键举措。全面落实从严治党要求，有效发挥常委会党组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领导核心作用，促进常委会及机关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始终保持正确政治方向。进一步健全完善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党组会议和常委会会议集体学习制度，始终以理论清醒保持政治坚定，以思想自觉引领行动自觉。制定出台关于加强和改进常委会会议纪律的规定，进一步提高组成人员和政府、监委、“两院”认真参会、依法履职的主动性和自觉性，促进会议质量和

议事效率不断提升。

15. 深化党风廉政建设。持之以恒地抓好党风廉政建设和作风建设，全面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省、市、区委相关工作要求，始终把纪律挺在前面，严格约束行为，自觉接受监督，建设风清气正政治生态环境。强化宗旨意识，狠抓机关各项党建制度和任务的落实，持续推动“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常态化长效化，深入开展“阳光扶贫”、“党员先锋进社区”活动和机关行动支部建设，始终保持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更好地汲取群众智慧、反映群众意愿、维护群众利益，凝聚群众力量，不断推动人大工作与时俱进、创新发展。

16. 提升调研宣传成效。按照上级人大和区委的工作部署，扎实开展人大工作理论研究和调查研究，善于形成工作新举措新办法新机制，在掌握基层实情、强化分析研判的基础上，持续提升议政建言和参政督政水平，努力形成一批高质量、集聚各方智慧的调研成果，为做好新时代人大工作提供智力支撑，不断提高常委会服务大局和依法履职水平。加强和改进信息宣传工作，有效发挥常委会会报、姑苏人大网站、微信发布平台等自有媒体的作用和优势，围绕常委会履职重点、民生热点、基层创新亮点和代表履职闪光点，积极向省、市人大和上级媒体报送新闻稿件，拓展宣传广度和深度，讲好人大故事、发出人大声音，不断提升姑苏人大工作质量和影响。

17. 凝聚人大工作合力。积极参与市人大的重要工作和安排，

加强请示汇报，主动寻求工作指导，强化与兄弟区（县）人大的工作沟通与联系，学习借鉴先进经验，不断拓宽思路视野。健全完善各专门委员会、工作委员会制度建设，加强与对口联系联络部门和工委委员的沟通联系，推动工作不断创新发展。深入贯彻落实区委《关于进一步加强街道人大工作的意见》，有效加强对基层工作的日常指导，不断强化街道人大工委组织建设，按照区委要求督促街道落实人大工委办公室设置和人员配备，健全完善议政代表会制度建设，密切区街人大的上下联动、工作协同，形成既分工明确又紧密协作的工作机制。

姑苏区人大常委会 2020 年主要工作安排

常委会会议

1. 审议通过区人大常委会 2020 年工作要点；
2. 听取区政府关于 2020 年政府实项目建计划安排情况的汇报；
3. 审议通过关于组织人大代表开展 2020 年政府实项目监督工作的方案；
4. 听取区政府关于依法防控新冠肺炎疫情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安全的汇报；
5. 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学前教育情况的汇报；
6. 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七五”普法工作情况的汇报；
7. 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 2019 年财政决算情况的汇报；
8. 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 2019 年本级财政及其他收支审计情况的汇报；
9. 听取和审议区检察院关于落实“两个聚焦”，检察惠民助企专项工作情况的汇报；
10. 听取和审议区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执法检查情况的汇报；
11. 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社区工作者职业化体系建设情况的汇报；
12. 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 2020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汇报；

13. 听取和审议区监委专项工作情况的汇报；
14. 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区二届人大四次会议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办理工作情况的汇报；
15. 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国有资产管理专项工作情况的汇报，审议国有资产管理全面情况；
16. 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社会治理体系建设的重大事项；
17. 听取和审议区法院关于深化多元解纷，提升诉讼服务做优做强司法为民情况的汇报；
18. 听取和审议区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执法检查情况的汇报；
19. 听取和审议全区关于“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情况的汇报；
20. 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 2020 年政府实项目、重点投资项目完成情况和 2021 年政府实项目候选项目草案形成情况的汇报；
21. 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 2019 年本级财政及其他收支审计发现问题整改情况的汇报；
22. 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 2020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 2021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的报告；
23. 听取和审议区政府 2021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初步方案；

24. 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区“十四五”规划编制情况的汇报；

25. 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 2020 年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和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突出环境问题清单完成情况的汇报；

26. 审议人事任免议案；

27. 审议其他事项；

28. 组织开展集体学习。

主任会议

1. 听取区政府关于教育扶贫工作情况的汇报；

2. 听取区政府关于优化营商环境工作情况的汇报；

3. 听取区政府关于民商事律师中立评估机制的汇报；

4. 听取区政府关于税收征管工作情况的汇报；

5. 听取区政府关于生活垃圾分类管理工作情况的汇报；

6. 听取区政府关于退役军人服务工作情况的汇报；

7. 交办区二届人大四次会议代表建议；

8. 讨论通过区人大常委会领导班子及各专委会、工委（室）重点督办建议；

9. 讨论通过常委会审议意见落实情况跟踪监督办法；

10. 讨论通过优秀代表建议名单；

11. 讨论通过优秀调研课题。

姑苏区人大常委会 2020 年工作要点 月 度 安 排

二月份：

召开区二届人大常委会第 50 次主任会议：交办区二届人大四次会议代表建议。

召开区二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区人大常委会 2020 年工作要点；听取区政府关于 2020 年政府实事项目建设计划安排情况的汇报；审议通过关于组织人大代表开展 2020 年政府实事项目监督工作的方案。

三月份：

召开区二届人大常委会第 51 次主任会议：听取区政府关于教育扶贫工作情况的汇报；讨论通过区人大常委会领导班子及各专委会、工委（室）重点督办建议。

四月份：

召开区二届人大常委会第 52 次主任会议。

召开区二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听取区政府关于依法防控新冠肺炎疫情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安全的汇报。

组织开展科技工作情况的专题视察。

五月份：

召开区二届人大常委会第 53 次主任会议：听取区政府关于优化营商环境工作情况的汇报。

组织开展台企工作情况的专题视察。

组织开展老年人助餐服务网络建设的专题视察。

组织开展产业园消防设施建设、小型消防站建设情况的专题视察。

六月份：

召开区二届人大常委会第 54 次主任会议。

召开区二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学前教育情况的汇报；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七五”普法工作情况的汇报；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 2019 年财政决算情况的汇报；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 2019 年本级财政及其他收支审计情况的汇报；听取和审议区检察院关于落实“两个聚焦”，检察惠民助企专项工作情况的汇报；听取和审议区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执法检查情况的汇报。

七月份：

召开区二届人大常委会第 55 次主任会议：听取区政府关于民商事律师中立评估机制的汇报。

八月份：

召开区二届人大常委会第 56 次主任会议。

召开区二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次会议：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社区工作者职业化体系建设情况的汇报；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 2020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汇报；听取和审议区监委专项工作情况的汇报。

九月份：

召开区二届人大常委会第 57 次主任会议：听取区政府关于税收征管工作情况的汇报；听取区政府关于生活垃圾分类管理工作情况的汇报；讨论通过常委会审议意见落实情况跟踪监督办法。

组织开展生活垃圾分类管理工作情况的专题视察。

十月份：

召开区二届人大常委会第 58 次主任会议。

召开区二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区二届人大四次会议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办理工作情况的汇报；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国有资产管理专项工作情况的汇报，审议国有资产管理全面情况；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社会治理体系建设的重大事项；听取和审议区法院关于深化多元解纷，提升诉讼服务做优做强司法为民情况的汇报；听取和审议区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关于《中华人民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执法检查情况的汇报。

组织开展社区卫生服务机构提档升级情况的专题视察。

组织开展区二届人大四次会议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办理工作情况的专题视察。

组织开展区法院诉讼服务中心建设情况的专题视察。

十一月份：

召开区二届人大常委会第 59 次主任会议：听取区政府关于退役军人服务工作情况的汇报；讨论通过优秀代表建议名单；讨论通过优秀调研课题。

组织开展 2020 年政府实项目完成情况和重点投资项目进展情况的专题视察。召开专题视察座谈会，听取区政府关于重点投资项目进展情况的汇报。

十二月份：

召开区二届人大常委会第 60 次主任会议。

召开区二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听取和审议全区关于“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情况的汇报；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 2020 年政府实项目、重点投资项目完成情况和 2021 年政府实项目候选项目草案形成情况的汇报；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 2019 年本级财政及其他收支审计发现问题整改情况的汇报；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 2020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 2021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

划草案的报告；听取和审议区政府 2021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初步方案；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区“十四五”规划编制情况的汇报；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 2020 年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和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突出环境问题清单完成情况的汇报；讨论通过关于召开区二届人大五次会议的决定及有关筹备事项。

姑苏区人大常委会 2020 年工作计划表

一、立法调研（参与）

序号	项目名称	时 间	常委会责任部门	相关部门
1	苏州市妇女权益保障 条例（制定）	一审 2 月 二审 6 月	社会建设委员会	区妇女联合会
2	苏州市道路交通安全 条例（修改）	一审 4 月 二审 8 月	监察和司法 委员会	区公安分局
3	苏州市供水条例 （制定）	一审 6 月 二审 10 月	办公室、城建环 保工委	区发改局、区住建 委

二、执法检查

序号	内 容	时 间	常委会责任部门	相关部门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贯彻实施情况	6 月	城建环保工委	姑苏生态环境局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贯彻实施情况（列入专题询问）	10 月	社会建设委员会	区应急管理局

三、重点工作

序号	内 容	时 间	常委会责任部门	相关部门
1	协助区委召开全区人大工作会议	上半年	办公室、人事代表 联络工委	区党政办、各街道
2	推动出台历史文化名城保护补偿机制	全年	法制委员会	区古保委

序号	内 容	时 间	常委会责任部门	相关部门
3	推动出台观前地区管理办法	全年	法制委员会	区司法局
4	政府实事项目监督	3-12月	财政经济工委	区发改局
5	今天我在岗——人大代表社区周周行活动	全年	人事代表联络工委	各街道

四、制度建设

序号	内 容	时 间	责任部门
1	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	2月	办公室
2	审议意见落实情况跟踪监督办法	9月	办公室
3	加强和改进常委会会议纪律的规定	11月	办公室

五、常委会会议听取、审议政府、监委、“两院”报告

序号	内 容	时 间	常委会责任部门	相关部门
1	2020年政府实事项目建设计划安排情况的汇报	2月	财政经济工委	区发改局
2	依法防控新冠肺炎疫情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安全的汇报	4月	办公室、教科文卫工委	区党政办、区民卫局
3	学前教育情况的汇报	6月	教科文卫工委	区教体文旅委
4	“七五”普法工作情况的汇报	6月	内务司法工委	区司法局

序号	内 容	时 间	常委会责任部门	相关部门
5	2019 年财政决算情况的汇报	6 月	财政经济工委	区财政局
6	2019 年本级财政及其他收支审计情况的汇报	6 月	财政经济工委	区审计局
7	落实“两个聚焦”，检察惠民助企专项工作情况的汇报	6 月	内务司法工委	区检察院
8	社区工作者职业化体系建设情况的汇报	8 月	社会建设委员会	区民卫局
9	2020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汇报	8 月	财政经济工委	区财政局
10	监委专项工作情况的汇报	8 月	监察和司法委员会	区监委
11	区二届人大四次会议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办理工作情况的汇报	10 月	代表议案建议工委	区党政办
12	国有资产管理专项工作情况的汇报、审议国有资产管理全面情况	10 月	财政经济工委	区财政局 (国资委)
13	社会治理体系建设的重大事项	10 月	相关专委、工委	区政府 有关部门
14	深化多元解纷，提升诉讼服务做优做强司法为民情况的汇报	10 月	内务司法工委	区法院
15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情况的汇报	12 月	内务司法工委	区公安分局
16	2020 年政府实事项目、重点投资项目完成情况和 2021 年政府实事项目候选项目草案形成情况的汇报	12 月	财政经济工委	区发改局
17	2019 年本级财政及其他收支审计发现问题整改情况的汇报	12 月	财政经济工委	区审计局
18	2020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 2021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	12 月	财政经济工委	区发改局

序号	内 容	时 间	常委会责任部门	相关部门
19	2021年财政预算草案的初步方案	12月	财政经济工委	区财政局
20	区“十四五”规划编制情况的汇报	12月	财政经济工委	区发改局
21	2020年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和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突出环境问题清单完成情况的汇报	12月	城建环保工委	姑苏生态环境局

六、主任会议听取“一府两院”专项工作报告

序号	内 容	时 间	常委会责任部门	相关部门
1	教育扶贫工作情况的汇报	3月	教科文卫工委	区教体文旅委
2	优化营商环境工作情况的汇报	5月	财政经济工委	区发改局
3	民商事律师中立评估机制的汇报	7月	内务司法工委	区司法局
4	税收征管工作情况的汇报	9月	财政经济工委	姑苏区税务局
5	生活垃圾分类管理工作情况的汇报	9月	城建环保工委	区城管委
6	退役军人服务工作情况的汇报	11月	社会建设委员会	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七、专题视察

序号	内 容	时 间	常委会责任部门	相关部门
1	科技工作情况	4月	教科文卫工委	区经科局

序号	内 容	时 间	常委会责任部门	相关部门
2	台企工作情况	5 月	外事民宗侨台工委	区台办
3	老年人助餐服务网络建设	5 月	社会建设委员会	区民卫局
4	产业园消防设施建设、小型消防站建设情况	5 月	社会建设委员会	姑苏区消防救援大队
5	生活垃圾分类管理工作情况	9 月	城建环保工委	区城管委
6	社区卫生服务机构提档升级情况	10 月	教科文卫工委	区民卫局
7	区二届人大四次会议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办理工作情况	10 月	代表议案建议工委	区党政办
8	区法院诉讼服务中心建设情况	10 月	内务司法工委	区法院
9	2020 年政府实项目完成情况和重点投资项目进展情况。召开专题视察座谈会，听取重点投资项目进展情况汇报	11 月	财政经济工委	区发改局

八、调查研究

序号	课 题	时 间	常委会责任部门
1	关于“一村二楼宇”政策在姑苏区的实践	3-4 月	财政经济工委
2	姑苏区学前教育情况	5-6 月	教科文卫工委
3	区民族工作情况调研	7 月	外事民宗侨台工委
4	社区工作人才队伍建设	7 月	社会建设委员会

5	我区生活垃圾分类管理调研	11月前	城建环保工委
6	改进代表建议督办机制,提高代表建议办理实效	11月前	代表议案建议工委
7	关于充分发挥代表之家阵地作用的思考	11月	人事代表联络工委
8	浅析检察建议在检察监督中的作用与成效	11月	内务司法工委

九、其他工作

序号	内 容	时 间	常委会责任部门
1	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全年	办公室
2	半年度“一府两院”工作情况通报会	7月	办公室、人事代表联络工委、内务司法工委
3	举办区人大代表履职能力培训班	7-8月	办公室、人事代表联络工委
4	全区人大宣传工作会议	4月	研究室
5	姑苏人大网站信息采编、运维	全年	研究室
6	区人大代表调研成果汇编	11月	研究室、人事代表联络工委
7	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	全年	法制委员会、有关工委
8	姑苏人大微信履职积分系统优化完善	全年	人事代表联络工委
9	组织在我区的市代表向常委会报告履职情况	全年	人事代表联络工委

序号	内 容	时 间	常委会责任部门
10	做好在我区的市代表履职联络服务、指导区代表开展闭会期间履职活动	全年	人事代表联络工委
11	做好人事任免工作	全年	人事代表联络工委
12	优化和改进区人大代表“民情民意”处办机制	全年	代表议案建议工委
13	与对口部门和工委委员加强联系，召开工委（专委）工作会议	全年	各专委、工委
14	参加上级人大条线工作会议，配合做好相关工作	全年	办公室、各专委、工委
15	学习考察	全年	办公室、各专委、工委

苏州市姑苏区党政办公室

苏州国家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区党政办公室

2020年3月3日印发